

## 深圳市腾邦国际商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高管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腾邦国际商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陈树杰先生辞去副总经理职务的书面辞职报告，其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陈树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高管职务。陈树杰先生辞去高管职务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

陈树杰先生原定任期为 2014 年 11 月 11 日至 2017 年 11 月 10 日。截至目前，陈树杰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759,5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12%，其中 247,500 股为尚未解锁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除此之外，陈树杰先生不存在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的情形，且其配偶或关联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规定，陈树杰先生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陈树杰先生承诺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承诺管理。

特此公告。

深圳市腾邦国际商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5 日